

A 类
公开

昆明市五华区人民政府西翥街道办事处文件

五西函〔2025〕48 号

关于昆明市五华区第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 061 号建议答复的函

唐启忠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给予解决瓦恭社区安装太阳能路灯的建议》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建议内容

瓦恭社区地处五华区西北部山区，距昆明主城 39 公里，全社区由 12 个居民小组，住户 980 余户，人口 3260 余人，由于地处偏远，公共基础设施十分落后。为进一步推动瓦恭社区的乡村振兴，改善瓦恭社区的人居环境，提高村民的安全感和幸福感，特建议区人民政府相关部门给予瓦恭社区各

村组及瓦恭小学安装太阳能路灯 100 盏。每盏预计资金 3100 元，共需资金 310000 元，望给予帮助解决为谢！

二、答复正文

（一）具体办理工作内容

经西翥街道办事处与辖区企业商洽，对社区未安装路灯的安置区，进行实地走访和核查，云南华旭顺新能源有限公司五华分公司愿意捐赠 6 万元，用于西翥辖区太阳能路灯建设。2024 年 7 月 30 日西翥街道办事处与云南华旭顺新能源有限公司五华分公司签订捐赠协议，企业通过昆明市五华区红十字会捐赠资金 6.00 万元（大写：陆万元整）。区红十字会 2024 年 7 月 30 日将捐赠款项全额拨付至西翥街道办事处专用账户，瓦恭社区通过三方询价方式确定太阳能路灯设备供货商。

西翥街道办事处根据瓦恭社区太阳能路灯设备采购报销单据，于 12 月 20 日拨付 2.4 万元至云南乾溪商贸有限公司，采购太阳能灯 50 盏。因供货商不提供安装服务，需社区自行安装太阳能路灯。瓦恭社区安装施工和材料费用共花费 9750.00 元，其中 6000.00 元从企业捐赠剩余款项支付，超出捐赠部分的 3750.00 元由社区自筹，从社区集体资金中列支。

（二）办理结果

瓦恭社区于 2025 年 1 月完成 50 盏路灯安装及调试，覆盖上下瓦恭、禹都甸各村组及社区主干道区域。太阳能路灯的安装工作均已通过社区三委人员验收，并投入使用。西翥

街道办事处于2025年7月8日将《关于企业捐赠资金用于社区照明设施安装的执行情况报告》报送区红十字会，捐赠资金全额用于太阳能路灯安装，并已全部使用完毕。路灯安装极大地改善了村民夜间出行和文化活动环境，提高了辖区居民生活质量，改善了人居生活环境。太阳能路灯不是一次性的投入，而是能够产生长期效益的基础设施改善，为乡村振兴提供了持续支持。在路灯安装后积极协调社区、村组加强对路灯设备的管理和维护，保障路灯设施的正常运行。

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以上答复，如有不妥，请批评指正。



2025年9月11日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何奕霏 18187441156）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区政府督查室。

五华区西翥街道办事处

2025 年 9 月 11 日印发